

温岭市气象局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章）：温岭市气象局

采购代理机构（章）：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备案单位：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023年05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温岭市气象局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 年 06 月 06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C023A04235

项目名称：温岭市气象局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

预算总额：1000 万元

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包含了货物的制造、供货、搬运、安装、调试、验收、以及保险费、税费，备品备件、售后服务、相关技术服务的等全部内容等。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合同条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的制造商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特定资格条件：/

（四）截止投标截止时间前（北京时间），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六）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政府购买服务。

三、获取招标文件：

（一）获取时间：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

（二）获取地址：浙江政府采购网本项目公告附件

（三）获取方式：

1. 尚未注册浙江政府采购网正式供应商的应先进行注册申请，注册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

网上办事指南—供应商注册申请”，注册申请免费。

2. 供应商注册成功后，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模块，点击菜单的“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填写获取采购文件的申请信息。点击“下载采购文件”即可获取采购文件。

3. 采购公告上附件里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应当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登记后再获取采购文件，没有通过注册登记而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起质疑投诉的，不予受理。

4.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非通过以上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投标文件。

(四)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截止时间：**2023 年 06 月 06 日 14 点 00 分**

2. 投标地点：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府采购云平台”

3. 开标时间：**2023 年 06 月 06 日 14 点 00 分**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投标文件。

4. 开标地址：“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 电子招投标相关事宜：

1. 供应商注册：投标人应为浙江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如尚未注册，务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浙江政府采购网进行注册。

2. 本项目采取电子招投标，电子招投标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1)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zcygov.cn)”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须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客户端软件下载方式：供应商可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

(2) 供应商须申领 CA，并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绑定方可进行投标文件的编制，CA 相关操作可参考“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

供应商在进行上述操作时，如遇技术问题可致电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二)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三) 质疑和投诉：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 书面质疑受理地点：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0576-86155119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万昌中路 1333 号创业大厦 1 幢 1502 室

(四) 公告发布媒体：

浙江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和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new.wl.gov.cn/col/col1402172/index.html>)。

(五) 其他事项:

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缓解供应商资金难题, 政采云平台已推广应用“政采贷”服务, 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 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银 行	贷款年利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农业银行	3.8%起	赵莉鹏	15267630808
中国交通银行	3.8%起	王培洁	13819666299
中国建设银行	基准利率	范 融	13958680866
中国工商银行	3.8%起	王晨晓	18858658025
中国银行	3.85%起	朱 虹	1380658820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3.85%起	王彬彬	13173718881

政采保联系方式: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温岭市支公司	合同 (质量) 履约按履约 保证金年费率 1% (1.5%), 每单保函最低 保险费为 500 元(300 元)	李微微	13605861319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公司		郑海珍	13906560678
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公司		王巧萍	13967691616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1.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金超 (13486209395)

联系人: 张弛

联系电话: 13738633958

地址: 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万昌中路 1333 号创业大厦 1 幢 1502 室

2. 采购人: 温岭市气象局

联系人: 徐先生

联系电话: 13666460560

地址: 温岭市太平街道北山路 41 号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 温岭市财政局

联系人: 温岭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监督投诉电话: 0576-86086511

地址: 浙江省温岭市太平街道中华路 29 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温岭市气象局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 项目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投标文件形式	1. 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2.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3. “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4	投标文件份数	1. 一份电子加密标书（后缀格式为jmbs），一份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 2. 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及报价文件三部分内容。 3. 如中标，中标人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至少一份，采用胶装，不建议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5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在开标时间开始后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 a. 供应商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b. 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6	备份投标文件	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通过快递形式寄达采购代理机构处，以便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邮寄地址：浙江省温岭市城东街道万昌中路 1333 号创业大厦 1 幢 1502 室，接收人：张弛，电话：13867666122。） a.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供应商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光盘或 U 盘形式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b.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
7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a. 开标后，各投标供应商代表应当在限定时间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b.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

		<p>依据（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p>c.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仅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无效。</p>
8	投标文件、流程文件签章	<p>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有电子签章；</p> <p>开标后，相关信息记录确认、澄清说明、回复等内容，电子签章、或者签章后上传相关文件，均认可；</p> <p>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p>
9	开标程序	<p>1.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点击【开始解密】，供应商应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都已完成解密，则系统自动结束解密；供应商超过解密时限，默认自动放弃；</p> <p>2. 解密不成功时，如投标供应商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异常处理】端口对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解密；</p> <p>结束解密后，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代表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见采购文件最后一页内容）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511793387@qq.com，联系人：张弛，电话：13867666122）。</p> <p>3. 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p> <p>4. 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p>
10	评标程序	<p>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代表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p> <p>符合性评审：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p> <p>商务技术评分：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充分审核、讨论及评议后，独立评分。</p> <p>商务技术评分汇总</p> <p>商务技术结果公布；代理机构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名单，及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p> <p>开启报价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成功开启报价响应文件后，方可查看各供应商报价情况。</p> <p>代理机构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供应商自行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p> <p>报价评审：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p> <p>得分汇总</p> <p>结果公布：供应商可通过在线平台查看评审结果。</p> <p>注：除邮件交互外，如政采云平台提供信息发布、澄清说明、数据交换等操作方式的，或者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p>
11	询标澄清	<p>在评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有疑问，由评审组长将问题汇总后发起询标澄清函，供应商应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回复相关内容并经签章后提交。逾期</p>

		答复的, 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 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13	投标报价	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14	踏勘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详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如有需要, 投标人可自行前往)
15	样品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将由采购人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提供
16	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7	评标办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18	是否进口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进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进口
19	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0	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1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2	合同签订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 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3	供应商注册事项	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浙财采监字〔2009〕28 号), 供应商中标后必须注册成为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的正式供应商, 否则可以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如未能按时签订合同, 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24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25	代理服务费	1. 金额: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计价〔2002〕1980 号文的收费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按货物类八折计取, 不足捌仟按捌仟收取。 2. 收取方式: 由代理机构向中标单位收取, 中标单位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招标代理机构处。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税号: 91331081MA2APG9A93 开户银行: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台州温岭支行 账号: 3301 0080 2010 0003 9401
26	现场组织实施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文件浙财采监〔2015〕13 号文件《关于印发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实施。
27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8	其他说明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浙财采监〔2013〕24 号文件,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

		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投标时应提供该单位负责人签署的相关文件材料，与其他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文件材料具有同等效力。
29	注意事项	<p>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补充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应严格遵循实事求是、诚信投标的原则,如有偏离,应如实填写响应偏离。</p> <p>如果发现本招标文件中存在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在采购文件的质疑有效期内及时书面提出。</p> <p>采购结果公告期间,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p>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定义

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受采购人委托，在委托的范围内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机构。
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投标人：是指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
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得偏离。

(三)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 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 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本次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是否与官网上公开的技术参数一致，如不一致，明确哪些参数不一致，不一致的原因以及使用何种技术可以达到投标产品参数。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投标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 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

(一)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

1. 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
▲3	投标声明书	格式附后
▲4	授权委托书 (附上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如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则需提供该项，格式附后
▲5	投标人营业执照；	/
▲6	提供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或同时提供以下四项相关材料：(1) 财务状况报告；(2) 依法缴纳税收；(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声明函格式附后
▲7	中小企业声明函（若属于中小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属于监狱企业）	声明函格式附后；制造商若属于监狱企业的，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格式自拟。
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

2. 商务技术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
3	供应商自评表	格式附后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格式附后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格式附后
6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格式附后
7	技术、商务偏离表	格式附后
8	证书一览表	格式附后
9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格式附后
10	可根据评分项所涉及的内容进行编制	/
11	拟投标产品品牌型号一览表	格式附后

12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可选择性提供)
----	---	----------

3. 报价文件的组成

序号	内容	备注
1	封面	格式附后
2	目录	/
3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格式附后
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

(二) 投标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1)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投标文件, 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将视情处理, 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 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

(3)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 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 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4)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 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 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5) 若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 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文件的式样

(1)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制作详见“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

(2) 投标文件是电子投标文件, 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 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 “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 用于供应商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 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3) 一份电子加密标书(后缀格式为.jmbs), 一份备份标书文件(后缀格式为.bfbs)

4) 每份电子投标文件应包括资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内容。

(3) 投标文件中投标声明书、授权委托书的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采购文件格式要求。

(4) 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 点击评分项, 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

如对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 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未能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 则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会提示投标人未对此项招标要求提供相应内容。由此产生的评分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 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分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 是投标人的责任。

3.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需将

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到达开标时间后，解密投标文件。

- a. 投标人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b. 投标人成功上传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后，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 备份投标文件：供应商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通过快递形式寄达采购代理机构处，以便标书解密异常时应急使用。

a. 备份投标文件递交要求：投标人须将备份投标文件以光盘或 U 盘形式放在密封袋中，密封后并在密封袋上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未密封包装或者逾期邮寄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 b. 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交易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交易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无效。

(2)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作任何修改。

(3)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三)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 开标事项

1. 采购人将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若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更改了开标时间和地点的，以后者为准。

2. 开评标期间，投标人代表应在线操作，并关注政采云有关信息公布、澄清等情况。投标人代表不参加开标程序的，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3. 开标程序

3.1 开标第一阶段

(1) 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人组织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 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4) 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

(5) 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程序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依法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技术的评审工作。

3.2 开标第二阶段

(1) 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程序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技术评审后有效投标人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技术部分得分情况。

(2) 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技术评审有效投标人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一览表有关内容，同时当场制作开标记录表，供应商自行确认（不予确认的应说明理由，否则视为无异议）。报价响应文件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 评审结束后，公布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及采购人最终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名单的时间和公告方式等。

4. 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或者政采云系统提供数据电文交互功能的，按其规定执行。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

（二）评标程序

1.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 资格性检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投标人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资格审查不通过。

(2)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判定无效，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 澄清有关问题。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或有效电子数据电文）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提交。

授权代表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内容未签字确认的，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导致的对其不利的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对相关内容进行评判。

除邮件交互外，如政采云平台提供信息发布、澄清说明、数据交换等操作方式的，或者政采云系统平台有新的操作流程的，按其规定。

3. 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 比较与评价。

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 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6. 编写评标报告。

7. 评价

采购代理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2. 未按时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且未提供备份投标文件或未按时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且提供的备份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3. 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4. 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商务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不齐全的；
6.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交资料或签署、盖章的；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10.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11.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1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14.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带“▲”条款要求的投标文件。

(四)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该项目做废标处理；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五)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并重新组织招标；或者经主管部门批准，采取其他方式组织采购。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七)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 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单位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 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

3. 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七、合同签订及公告

(一) 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拒签合同的,按《政府采购法》及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处罚。
4.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 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 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供应商, 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 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 已经签订合同的, 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 合同公告及备案

1.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其中商务技术70分，报价30分。

(1) 商务技术文件客观分打分应一致，客观分打分不一致的，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提示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2) 各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按照评委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技术文件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3)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 2 位小数。

(4) 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不再执行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四、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 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六、评标委员会不向投标单位解释具体评审内容。

七、本项目的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认证证书	1.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2. 提供投标人所投产品有效期内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得 2 分； 3. 提供投标人所投产品有效期内《气象专用技术装备使用许可证》得 2 分； 商务技术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6
2	同类项目业绩	投标人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气象设备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3 分。 商务技术文件中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
3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工程师以上职称：电子或气象相关类工程师得 1 分，电子或气象相关类高级工程师得 3 分。 商务技术文件中需同时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扫描件和在投标人参保的近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3
4	项目实施人员	项目实施人员具有气象部门颁发的气象装备保障上岗证的每个证书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商务技术文件中需同时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和在投标人参保的近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3
5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实施方案特点、难点、重点描述的准确性及相应措施、方案功能的实现、方案配置合理性等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方案内容完整详实，合理，可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 7-10 分；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内容略存在缺陷但基本可以保障本项目实施的 2-3.9 分； 方案存在明显缺陷或者缺项的，在满足本项目需求上存在明显不足的 0-1.9 分。	10
6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根据整体项目软硬件的功能与技术标准是否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根据与招标文件技术指标以及技术标准偏离情况逐条进行评分；基本分 34 分。存在负偏离或缺漏项的在基本分上作扣分处理，打“★”每负偏离或缺漏项一项扣 3 分，其余每负偏离或缺漏项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1.投标人应对每个指标和要求项的偏离情况做应答，遗漏视为负偏离。 2.如有偏离，必须在技术偏离表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负偏离。	34
7	售后服务承诺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响应能力等售后服务能力进行综合打分。 售后服务承诺内容科学合理、内容详实，响应能力及故障修复时间较短的 3-6 分； 售后服务承诺内容欠合理、内容不够完善，响应能力及故障修复时间一般的 0-2.9 分。	6

8	培训计划	评委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培训计划、培训方案的全面性、详尽性进行综合打分。 培训计划内容科学合理、内容详实的 3-5 分； 培训计划内容欠合理、内容不够完善的 0-2.9 分。	5
			70

第四章 公开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况：

序号	内容	数量	单位	备注
项目名称：	温岭市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			
1	雷达及配套软件			
1.1	X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	1	台	含配套软件、电磁兼容评估、电磁环境检测、雷达站建设环境评估
1.2	监控终端软件	1	套	实现对雷达的远程控制、远程监视、协同控制、数据显示
1.3	城市精细化短时强天气监测预警系统	1	套	实现相控阵雷达分组同步组网控制及观测和短时临近智能预报预警
2	雷达站基础配套建设			
2.1	雷达站基础设施建设	1	套	含铁塔设备购置及安装、一体化方舱机房设备定制安装、专线网络开通、工程设计、地勘。
3	雷达配套设备			
3.1	雷达专用配套设备	1	套	包括天线罩、UPS 供电设备、除湿设备、视频监控、路由器、交换机、雷达防雷装置等

2. 技术指标

2.1 X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 (设备)

X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硬件技术指标			
序号	分类	项目	技术指标
1	X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	设备组成	X 波段相控阵雷达主要由天馈分系统、收发分系统、信号处理分系统、伺服分系统、供电分系统和显控终端分系统等组成。
2		★技术体制	全固态、全相参多普勒、方位机扫、俯仰相扫、双线偏振、数字波束形成。 (投标产品须具备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报告中检测内容需包含本项所列参数;)
3		天线类型	双偏振阵列天线。
4		工作频率	9.3 GHz ~ 9.5GHz。
5		极化方式	水平极化、垂直极化、水平&垂直双极化
6		探测距离	≥45km
7		整机峰值功率	≥320W
8		扫描模式	体扫、扇扫
9		★体扫时间	能满足≤30 秒的体扫时间模式下完成方位 0~360°, 俯仰: 0~72°不少于 48 层无间隔扫描 (投标产品须具备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报告中检测内容需包含本项所列参数)
10		体扫范围	方位: 0~360°, 俯仰: 0~72°
11		RHI 扫描时间	单方位 RHI 扫描时间: ≤0.2s (俯仰 0~72°)
12		★接收系统动态范围	≥95dB (投标产品须具备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报告中检测内容需包含本项所列参数)
13		探测范围	强度: 0dBz ~ +70dBz 速度: -48m/s ~ +48m/s 谱宽: 0m/s ~ 16m/s 差分反射率因子: -7.9dB ~ +7.9dB 差分传播相位: -90°~ +90°或 -180°~ +180° 差分传播相位率: -2°/km ~ 20°/km 相关系数: 0~1
14		测量精度	强度: ≤1dBz 速度: ≤1m/s 谱宽: ≤1m/s 差分反射率因子: ≤0.2dB 差分传播相位: ≤3° 差分传播相位率: ≤0.2°/km 相关系数: ≤0.01

15		分辨率	距离分辨率 $\leq 30\text{m}$
16		★同时多波束数量	≥ 16 (投标产品须具备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报告中检测内容需包含本项所列参数)
17		地杂波抑制比	$\geq 50\text{dB}$
18		极限改善因子	$\geq 55\text{dB}$
19		★波束宽度	方位波束宽度: 水平极化和垂直极化均 $\leq 1.8^\circ$ 俯仰波束宽度: 水平极化和垂直极化均 $\leq 1.8^\circ$ (投标产品须具备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报告中检测内容需包含本项所列参数)
20		★阵面尺寸	$\geq 1.5\text{m} \times 1.4\text{m}$ (投标产品须具备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报告中检测内容需包含本项所列参数)
21		★双偏振阵列天线阵面 (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报告中检测内容需包含本项所列参数, 并同时提供投标产品的实物照片, 要求实物照片能够看出天线阵面的结构, 加盖投标人公章)	天线增益: $\geq 38\text{dB}$
			第一副瓣电平: 天线法线方向水平极化和垂直极化均 $\leq -25\text{dB}$
			交叉极化隔离度: 天线法线方向 $\geq 30\text{dB}$
22		★收发通道 (具备不少于 64 个接收通道原始 IQ 数据录取能力, 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不少于 64 个通道原始 IQ 数据作为附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发射通道数量: ≥ 64
			接收通道数量: ≥ 64
			模数转换 (AD) 通道数量: ≥ 64
			通道噪声系数: $\leq 3.0\text{dB}$
23		接收机的灵敏度	最小可测功率 (灵敏度) $\leq -110\text{dBm}$ (带宽 1MHz)
24		★同步控制	雷达具备远程同步控制能力, 雷达时间同步误差: $\leq 0.2\text{s}$, 雷达方位角同步误差: $\leq 0.5^\circ$. (投标产品须具备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 报

		告中检测内容需包含本项所列参数)
25	可扩展性	具备能扩展为多雷达分组同步组网的能力
26	脉冲重复频率及发射脉冲宽度	脉冲重复频率: $\geq 500\text{Hz}$ (警戒), $> 1000\text{Hz}$ (定量) 发射脉冲宽度: 1~200us 可选
27	工作温度范围	-40°C~+50°C
28	工作湿度范围	0~95%
29	抗风能力	16 级风 (有天线罩)
30	网络上传带宽	50Mb/s

2.1.1 配套设备参数

序号	设备	规格	数量
1	天线罩	基本要求: 天线罩直径大于 3.00 米, 小于 3.5 米; ②玻璃钢材质; ③天线罩工作频段及损耗: X 频段: 9.3GHz~9.5GHz $\leq 0.5\text{dB}$ 。④天线罩抗风等级为 16 级以上; ⑤按要求运输、安装和调试, 做到规范可靠, 并确保施工安全。	1
2	视屏监控设施	视频监控设施包含 1 个枪机、4 个半球机、8 路 NVR 购置和安装。	1
3	除湿机 (天线罩内)	除湿量: 20L/天(35°C 90%RH) 额定电源: 220V-50Hz 湿度控制精度: $\pm 3\%$ 湿度调节范围: 10%-80% 电源插头: 16A (空调插头) 尺寸: $\leq 500\text{mm} \times 500\text{mm} \times 1000\text{mm}$	1
4	除湿机 (机房内)	名义除湿量: 2.53kg/h(27°C 60%RH) 除湿量: 150L/天(35°C 90%RH) 额定电源: 220V-50Hz 湿度控制精度: $\pm 3\%$ 湿度调节范围: 10%-90% 电源插头: 16A (空调插头) 尺寸: $\leq 500\text{mm} \times 500\text{mm} \times 1000\text{mm}$	1
5	UPS	保证 10KW 续航 6 小时不间断续航, C16 电池柜尺寸: \leq 宽 470MM*长 780MM*高 1210MM。UPS 主机尺寸: \leq 宽 190MM*长 442MM*高 318MM。	1
6	42U 综合机柜	尺寸: 不小于 2000*600*600	1
7	雷达站专用存储 NAS	存储服务器, 配备 8 个希捷 NAS 硬盘 12TB	1
8	雷达机房专用配电箱	横箱 500*600*200, 含自研网关、光模块	1
9	路由器	包转发率 $\geq 9\text{Mpps}$ 配置双电源, 4 个千兆 Combo 口, 2 个千兆	1

		光口, 配置 2 个千兆单模光模块	
10	交换机	24 口千兆企业级三层网管以太网核心交换机; 传输速率 10/100/1000Mbps; 包转发率 108Mbps/126Mbps; 配置双电源, 4 个万兆 SFP+	1
11	其他配套设施	2 个手持 5 公斤二氧化碳灭火器加固定扣; 配电箱; 排风扇; 照明设备	1
12	雷达防雷装置	包括玻璃钢接闪杆、不锈钢闪杆、引下线、电解离子接地极、第一级电源避雷器。第二级电源避雷器, 网线信号 SPD、雷击计数器, 经过防雷检测后确保雷达站电阻小于 4Ω.	1

2.1.2 电磁兼容检测、电磁环境检测和雷达站建设环境评估

序号	分类	内容功能
1	电磁兼容检测	电磁频率协调
2	电磁环境检测	电磁频率检测
3	雷达站建设环境评估	雷达站建设环境评估

2.2. 监控终端软件参数

序号	分类	内容	软件功能要求
1	★监控终端软件 (提供包含本功能 显示界面的截图 和功能说明).	远程控制	远程一键式开关机
2			自动故障检测及报警
3			多种探测模式切换
4			雷达运行参数调整
5			数据质控参数的设置和调整
6		远程监视	监视雷达工作方式、工作状态、主要故障
7			雷达运行状态日志记录和分析
8			雷达运行状态异常报警
9		协同控制	在多雷达进行协同探测时, 根据各雷达所在地理位置, 自动计算子阵扫描顺序、起始角度等参数
10			在多雷达进行协同探测时, 一键式进行协同扫描的开、关机;
11			多雷达协同探测方位角误差统计和校准
12		数据显示	具备显示雷达基数据, 具备基数据的 PPI 显示, RHI 显示; 具备地理信息系统的集成显示; 具备任意点雷达数据方向图分析功能。

2.3 城市精细化短时强天气监测预警系统

序号	分类	内容	软件功能要求
1	城市精细化 短时强天气 监测预警系 统	技术框架	具备 GIS 数据显示及三维显示能力
2		★气象基本数据产品	强度 (dBZ)、速度 (V)、谱宽 (W)、差分反射率因子 (ZDR)、差分传播相位 (Φ DP)、差分传播相位率 (KDP)、相关系数 (ρ HV)、粒子相态识别 (HCA) (投标人须提供产品截图, 产品中的个例必须是来自于近三年在实际使用中的天气观测个例, 产品个例需提供观测时间和观测地点)
3		产品显示	PPI 显示、RHI 显示、CAPPI 显示、四分屏显示、垂直剖面、组合反射率 (CR)、最大值显示 (MAX)、三维等值面。
4		★物理量产品	回波顶高 (ET)、回波底高 (EB)、1 小时累积降水量 (OHP)、3 小时累积降水量 (THP)、垂直积分液态水 (VIL)、最强回波高度、质心高度。(投标人须提供产品截图, 产品中的个例必须是来自于近三年在实际使用中的天气观测个例, 产品个例需提供观测时间和观测地点)
5		风场产品	速度方位显示 (VAD)、速度方位显示风廓线 (VWP)
6		★强天气识别产品	风暴结构分析 (SS)、冰雹指数 (HI)、风暴追踪信息 (STI)、中尺度气旋 (M)、龙卷涡旋特征 (TVS) (投标人须提供产品截图, 产品中的个例必须是来自于近三年在实际使用中的天气观测个例, 产品个例需提供观测时间和观测地点)
7		图形处理功能	多要素显示; 多层 CAPPI 显示; 多仰角多画面显示; 体扫多仰角 PPI 同时预览; 体扫无间隔 RHI 扫描显示预览; 动画回放; 游标引导: 通过游标录取并显示游标所在点的方位、高度、距离、回波强度等数据; PPI 滑动 RHI 选择: 通过在 PPI 上波动选择指针方位角度, 双击选中角度, 可获取对应位置 RHI; 图像选择编辑工具: 图片图像在线编辑、文字编辑, 图像图形圈选功能; 光标联动。
8		智能报警预警	具备雷达自定义报警; 三类风暴 (雷暴大风、冰雹、强降水) 的识别、追踪、分类; 基于风暴分类的高影响天气分类报警; 未来 1-2 小时预警;
9		交互操作	具备任意剖面快速制作, 响应时间小于 0.5s; 多点曲面剖面的快速制作和编辑, 响应时间小于 0.5s

2.4 雷达站基础配套建设

序号	雷达站基础配套建设		数量	单位	备注
1	雷达站基础配套建设		1	套	
2	雷达站基础 设施建设	1)铁塔设计寿命：50 年； 2)铁塔类型：四脚塔； 3)雷达平台：直径 5 米； 4)铁塔顶部平台承重需要大于 1.8 吨 5)抗风等级：能够承受 16 级的风荷 载（当地最大风速调整）； 6)铁塔高度：25 米 7)铁塔抗振、抗盐雾等级：按照当地 环境标准	1	套	要求： 雷达铁塔基础、原联 通铁塔拆除、电力引 入、电力光纤布设、 道路平整修缮等。
	一体化方舱 机房设备	定制，包运输安装	1	套	
3	通信	开通 2 条 50M 或以上带宽、从雷 达站点到市气象局的专线网络，要满足 光纤敷设到站，实现业务网络一主一 备(含 5 年费用)	5	年	

三、商务要求：

(一) 验收

1. 供应商应在交货前必须按合同规定的要求对货物进行全面检查，并严格按照国家产品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检验方法进行全面检验，同时提供连同厂家出具的产品合格证明书、材料供货清单，其货物质量、性能和规格等方面均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的要求。

2. 产品到货后，采购人将组织有关人员按照招标需求进行验收，如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供应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3. 在供货与安装进程中，供应商需配合采购人对货物进行随机抽检，供应商可派人参加。如抽检发现不合格情况，采购人对该货物进行整体退货，供应商须承担包括抽检、调换、退货发生的一切费用和采购人的直接经济损失。同时采购人于收到检测结果 5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提出异议和处理意见。供应商在收到采购人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后必须在 5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同默认采购人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 供应商需负责产品的安装工作，并对安装施工全过程进行现场跟踪服务，直到整个项目投入正常运行，并通过验收合格。

(二) 交货安装

1. 合同签订后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交货，本项目须在 2023 年 10 月 31 号之前安装调试完成。未能及时满足供货要求而引起的采购人相关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2. 供应商应承诺按采购人要求负责产品的运输，运达采购人指定的工程所在地，并不收任何费用。

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的地点。

(三) 质保和售后服务

1. **▲免费质保期：不少于 4 年**（特殊标注除外）。在质保期内，供应商免费修理并负责更换有缺

陷零件。供应商应保证产品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的要求，同时还应保证其产品在经过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的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足技术规范要求的性能。在此期间如发现货物不符合要求或由于供应商责任所造成的任何货物质量问题，采购人于发现质量问题的 5 日内向供应商提出异议和处理意见。供应商在收到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后必须在 5 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同默认采购人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2. 在产品免费质保期之内，供应商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料、制造等方面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相应所有费用；供应商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现场维修、损坏件免费更换，不收取额外费用。因前述原因导致的再次检测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 对于非产品质量原因出现的损坏事故，供应商应无条件地提供备品配件，参与服务，只收取成本费用。

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具体售后服务的内容、服务措施、服务响应时间、相关承诺等。

5. 除非经采购人同意外，供应商应在收到故障通知后 4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应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免费修复或更换。

6. 如果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没有修复或更换，采购人可采取必须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供应商承担。

(四) 付款条件：

年份	本项目该年度财政计划投资资金	付款阶段
2023 年	200 万元	1. 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且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本项目 2023 年财政计划投资资金的 40%，待全部内容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本项目 2023 年财政计划投资资金的 60%。
2024 年	300 万元	2. 全部内容安装调试完成并试运行第一年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2025 年	300 万元	3. 全部内容安装调试完成并试运行第二年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2026 年	200 万元	4. 剩余的合同款项在试运行第三年且采购人完成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完成

(五)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六) 本项目以实际工程量乘以中标固定单价作为结算依据；全费用综合单价合单价报价，包括人工、材料、机械、设备、安装、调试、维修、培训、竣工资料整理、有关部门的检测、检验、整改、验收、保险、管理、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以及办理其他相关手续所产生的费用；施工组织措施费；施工中发生的水、电、垃圾处理、环保费用、临时设施（含临时用房）费用等；现场安全措施、工期保证、质量保证、昼夜施工以及受到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产生的措施及风险费用等。

(七)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X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

注：加“▲”号部份为实质性条款，若不能满足按无效标处理。加“★”为重要条款。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本合同为参考, 具体结合招标需求及中标人投标承诺, 以实际签署为准)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招标结果及招标文件要求, 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同时在公正、公平、诚实、信用和自愿的基础上, 经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范围:

本项目为温岭市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 包括人工、材料、机械、设备、安装、调试、维修、培训、竣工资料整理、有关部门的检测、检验、整改、验收、保险、管理、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应有费用以及办理其他相关手续所产生的费用; 施工组织措施费; 施工中发生的水、电、垃圾处理、环保费用、临时设施(含临时用房)费用等; 现场安全措施、工期保证、质量保证、昼夜施工以及受到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产生的措施及风险费用等。

第二条 合同总价及采购内容:

1.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整(¥: _____元)。

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合同总价为完成本次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所有采购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合同约定的相应服务应支付的各项金额之和, 该总价含货物的货款、包装、保险、运输、检测试验、验收、产品保护、税金及合同包含的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等相关供货及售后服务的所有费用,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 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不调整。

第三条 项目售后服务要求:

1. 免费质保期自安装调试完毕检验合格之日起计 4 年。

2. 质保期内必须提供 24×7、4 小时到达现场的响应服务; 在质保期内, 电话响应、现场支持、故障备件更换、软件升级等不需另行付费。质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 无法现场解决的, 必须在约定时间内提供同品牌的相同或更高型号的备机(件)以保证业务正常运行。质保期内所有涉及故障保修、维护更换的部件必须是原厂配件(提供序列号备查)。

3.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24 小时没有修复或更换, 甲方可采取必须的补救措施, 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供应商承担。

4. 在产品免费质保期之内, 供应商对由于产品设计、工艺、材料、制造等方面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或故障负责并承担相应所有费用; 乙方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现场维修、损坏件免费更换, 不收取额外费用。因前述原因导致的再次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5. 对于非产品质量原因出现的损坏事故, 乙方应无条件地提供备品配件, 参与服务, 只收取成本费用。

6. 若乙方的服务人员专业程度不够或经验不足的, 甲方或使用单位有权要求更换符合要求的人员。如乙方在 7 个工作日内无法安排合适的人员提供服务的, 甲方有权解除项目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第四条 交货日期:

1. 合同签订后根据甲方要求进行交货, 本项目须在 2023 年 10 月 31 号之前安装调试完成。未能及时满足供货要求而引起的甲方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第五条 付款方式：

年份	本项目该年度财政计划投资资金	付款阶段
2023 年	200 万元	1. 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且具备实施条件后支付本项目 2023 年财政计划投资资金的 40%，待全部内容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本项目 2023 年财政计划投资资金的 60%。
2024 年	300 万元	2. 全部内容安装调试完成并试运行第一年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2025 年	300 万元	3. 全部内容安装调试完成并试运行第二年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2026 年	200 万元	4. 剩余的合同款项在试运行第三年且采购人完成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完成

第六条 结算方法：数量清单如有增减，按实际发生数量结算。

第七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在交货前按合同约定要求对货物全面检查，应严格按照国家产品技术标准规定的检验项目和检验方法进行全面检验，并提供连同厂家出具的产品合格证明书、材料供货清单，其货物质量、性能和规格等方面均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或专业(部)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的要求。

2. 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性能质量完全符合合同约定，在安装和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货物与合同约定不符合或由于乙方责任所造成的任何货物质量问题，甲方可提出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八条 验收：

1. 抽检：甲方有权就乙方送至的任一批次货物根据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抽样送检。

1) 取样送检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甲方抽样送检时，须通知乙方参与，乙方不回应或表示不参与，甲方可单独抽样送检。如抽检结果不合格，甲方有权进行退货处理，由此造成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

2. 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应及时对货物初步检验，如发现规格、型号、数量等与合同约定或投标承诺或相关国家标准不符时，甲方有权拒收，乙方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3. 货物经检验或检测发现不符合合同约定或相关国家标准，甲方应于 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异议和处理意见。乙方在收到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后必须在 5 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同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 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对货物的质量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本项目须在 2023 年 10 月 31 号之前安装调试完成。如乙方延期完成，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每日延期违约金，延期违约金每日壹万元计取，超过 20 天仍不供货的，乙方除支付每日延期违约金外，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时，乙方须按实际损失赔偿。

2. 因乙方产品检测不合格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另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相关损失时，乙方须按实际损失赔偿。

3. 所供货物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产品问题导致的供货产品的全部退还引起的工期、施工等相关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第十条 索赔：

如在货物交货、使用过程中，在质量保证期限内，甲方发现货物不符合招标要求，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5 个工作日内更换货物。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没有更换货物，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索赔费用包括甲方直接损失、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甲方因急需更换有关部件或紧急维修而支付的各种费用、因索赔而发生的律师费用等。

第十一条 技术培训：

甲方认为可以培训的前一周，通知乙方拟定培训计划、提供资料。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乙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2.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导致不能履行合同时，合同履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部门出具的证明。

4.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事实宜。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在发生所供货物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甲方有权直接向乙方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协议。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执二份，其余送代理机构存档。

3. 相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地址：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附件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地 址：

时 间：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1. 投标声明书 (附件 2)
2. 授权委托书 (附件 3) (附上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
4. 提供符合资格条件的声明函或同时提供以下四项相关材料: (1) 财务状况报告; (2) 依法缴纳税收;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开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本项目要求的特定资质证书以及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附件 2

投标声明书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的投标，为此，我公司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政府采购领域中的项目招标、投标和合同履行期间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公司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审查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 我公司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 我公司承诺（若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如在本项目中标，我公司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约定支付代理服务费。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_____ (填写采购人单位名称) :

我单位全权委托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作为我单位合法代理人, 参加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投标活动, 并办理上述项目所涉的投标文件签署、合同签订及项目实施等与之相关的投标全程各事项。该代理人的上述行为, 均代表本单位, 与本单位的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单位将承担该代理人行为的全部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代理人无权转换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姓名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托单位加盖公章)

附: 1、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本人签名、日期, 单位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本人签名、日期, 单位加盖公章)

附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参加（采购人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明确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序号	产品类别	制造商名称	从业人员 (人数)	营业收入 (万元)	资产总额 (万元)	属于(选填: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	X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					
2	监控终端软件					
3	城市精细化短时强天气监测预警系统					
4	雷达站基础设施建设					
5	雷达专用配套设备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请勿修改。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

地 址:

时 间: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自行编制)

附件 7:

供应商自评表

序号	评分内容	自评分值	对应页码
1	<p>1.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 每提供 1 个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p> <p>2. 提供投标人所投产品有效期内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书得 2 分;</p> <p>3. 提供投标人所投产品有效期内《气象专用技术装备使用许可证》得 2 分;</p> <p>商务技术文件中需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 否则不得分。</p>		
2	<p>投标人提供 2018 年 1 月 1 日 (含) 以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承担过类似气象设备项目业绩的, 每提供一个得 1 分, 最高得 3 分。</p> <p>商务技术文件中需提供合同扫描件, 否则不得分。</p>		
3	<p>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工程师以上职称: 电子或气象相关类工程师得 1 分, 电子或气象相关类高级工程师得 3 分。</p> <p>商务技术文件中需同时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扫描件和在投标人参保的近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p>		
4	<p>项目实施人员具有气象部门颁发的气象装备保障上岗证的每个证书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p> <p>商务技术文件中需同时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和在投标人参保的近 3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p>		
5	<p>根据整体项目软硬件的功能与技术标准是否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根据与招标文件技术指标以及技术标准偏离情况逐条进行评分; 基本分 34 分。存在负偏离或缺漏项的在基本分上作扣分处理, 打“★”每负偏离或缺漏项一项扣 3 分, 其余每负偏离或缺漏项一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p> <p>注: 1.投标人应对每个指标和要求项的偏离情况做应答, 遗漏视为负偏离。</p> <p>2.如有偏离, 必须在技术偏离表中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负偏离。</p>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企业性质		
股东姓名		股权结构 (%)			股东关系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企业概况	职工人数		具备大专以上学历人数		国家授予技术职称人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自有 <input type="checkbox"/> 租赁	生产经营场所及场所的设施与设备		
	注册资金		注册发证机关			公司成立时间	
	核准经营范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企业有关资质获证情况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 (对需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产品要填写此栏)	产品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时间	期限	
	企业通过质量体系、环保体系、计量等认证情况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要求: 1.姓名栏必须将所有股东都统计在内,若非股份公司此行(第三行)无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技术、商务偏离表**

为了采购人评议的需要，投标人应将公开招标需求中技术要求、商务要求等条款逐条对应，并在下表中注明“正偏离”或“负偏离”或“符合”。

序号	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					
...					
...					
...					
...					
...					
...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0: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序号	姓名	职务	职责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要求:

1. 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 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证书;
3. 出具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 如: 投标截止日之前×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1: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旁证材料 (合同或中标通知书)。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 主要工作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2:

投标人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名称及其 联系人电话
1						
2						
3						
...						

要求: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 (根据招标要求填写) ;

2. 报价供应商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3: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要求:

- 1.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 2.附所列证书复印件或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4:

拟投标产品品牌型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1	X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天气雷达	
2	监控终端软件	
3	城市精细化短时强天气监测预警系统	
4	雷达站基础设施建设	
5	雷达专用配套设备	

1. 本项目中涉及到所有货物、材料的产品品牌型号的, 供应商请自行填写完整, 若未填写, 无法判断投标人所投货物品牌型号而引起对投标人评标不利的, 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表格格式由投标人自行扩展。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5: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

地 址:

时 间:

报价文件目录

(投标人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自行编制)

附件 16:

温岭市气象局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
开标一览表

序号	内容名称	数量/单位	品牌型号	综合单价 (元)	总价 (元)
1	X 波段双偏振相控阵 天气雷达	1 台			
2	监控终端软件	1 套			
3	城市精细化短时强天 气监测预警系统	1 套			
4	雷达站基础设施建设	1 套			
5	雷达专用配套设备	1 套			
合计:					
总价: 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整。					

注: 1.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的预算价, 否则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6:

温岭市气象局 X 波段相控阵天气雷达建设项目 报价明细表

序号	内容名称	数量/单位	品牌型号	综合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4					
5					
...	...				
				合计:	
总价: 人民币 (大写)				元整。	

注: 1.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的预算价, 否则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17: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诚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

本人经由_____ (单位) 负责人_____ (姓名) 合法授权参加_____ 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政府采购活动, 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 (负责人) 联系确认, 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如有, 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 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 (供应商名称) 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 (占主营业务收入 50% 以上) 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 (如融资) 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 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8: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序号	行业	原则	具体规定		指标
1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	
2	工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	
3	建筑业	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	
4	批发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	
5	零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6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	
7	仓储业	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8	邮政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9	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1	信息传输	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业	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	营业收入
		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	
12	软件和信 息技术服 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 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	
13	房地产开 发经营	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 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 企业	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 上的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 上的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	
14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 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 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营业收入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 企业	
15	租赁和商 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 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 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资产总额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	
16	其他未列 明行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 为中小微型企业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	从业人员
			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	
			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该附件仅供投标人参考。